

#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嫩江县人民法院  
2020 年 9 月 18 日

#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2
一、部门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3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和人员情况.....	5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6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二、收入决算表.....	7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1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1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13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3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5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15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5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 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 信息及有关情况说明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嫩江县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对嫩江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嫩江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本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中级人民法院指定再审的案件和发回重审的案件，受理当事人不服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调解并提起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案件。

（三）依法行使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管理人民法院司法警察工作，办理其他人民法院委托的司法协助事宜。

（四）对法律规定、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五）指导基层法庭工作，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负责诉调对接相关工作及业务指导。

（六）负责全院的思想政治、党的建设、队伍建设、教育培训工作和干部管理工作，管理本院的机构设置、人员编制工作，领导本院的社会团体工作。

(七) 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加强审判流程管理和案件质效管理。

(八) 负责全院的监察工作。

(九) 依法开展法制宣传和司法公开工作。

(十) 负责全院行政管理、后勤事务管理和服务工作。

(十一) 承办其它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机构设置

嫩江县人民法院共设立 11 个机构：

### (一) 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

主要负责对本院受理的各类案件进行登记、审查、立案、移送、分流、送达、移交等工作；办理诉前财产（证据）保全案件；办理民事速裁案件；办理诉调对接相关工作；处理上诉案件（调卷）流转工作；处理涉诉来信来访工作；其他工作任务。

### (二) 刑事审判庭

主要负责审理本院管辖的一审刑事案件、刑事自诉案件和未成年人犯罪案件；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刑事案件；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其他工作任务。

### (三) 民事审判一庭

主要负责审理本院管辖的一审民事案件和适用特别程序的案件；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民事案件；指导人民法庭工作；人民陪审员的日常管理工作；其他工作任务。

### (四) 民事审判二庭

主要负责审理本院管辖的一审商事案件；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商事案件；审理破产案件；其他工作任务。

#### （五）行政审判庭

主要负责审理本院管辖的一审行政诉讼案件；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行政诉讼案件；审查行政机关申请强制执行的非诉执行案件；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承担司法救助工作；其他工作任务。

#### （六）审判监督庭

主要负责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各类案件；审理人民检察院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控诉的各类案件；本院各类案件的审判监督、再审工作；其他工作任务。

#### （七）执行局

主要负责本院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工作；执行上级人民法院指定案件；受理外地法院委托执行和要求协助执行的案件；审查本院执行异议案件；办理财产（证据）保全送达、执行工作；司法鉴定工作；其他工作任务。

#### （八）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

主要负责本院案件流程和质效管理工作；督办重点案件；司法公开和审执规范工作；负责评查案件、庭审直播、审判质效考核工作；负责调查研究、案例编报、学术论文、司法建议和司法统计工作；办理专业法官会议和审判委员会日常事务；其他工作任务。

#### （九）司法警察大队

主要负责本院司法警察教育、训练、管理及警务工作；

本院安全保卫、庭审保障、押解人犯和执行死刑等工作；管理司法警察装备；协助司法警察警衔评定、变动的呈报工作；协助执行实施等工作；其他工作任务。

#### （十）政治部（督察室）

主要负责本院干部队伍的思想、组织、作风、文化建设等工作；本院组织人事和机构编制管理工作；本院人员的考录、调配、任免、考评等工作；本院法官等级和司法警察警衔的评定、变动的呈报工作；本院的教育培训、新闻宣传、工资审批、争先创优、表彰奖励和文明单位建设等工作；承担岗位目标管理和考核等工作；党建、党务、工会、共青团、妇联等工作；受理、调查处理本院干警违反审判纪律、执行纪律及其他纪律的行为；制定和完善人民法院廉政制度；组织协调、检查指导预防腐败工作，开展对本院干警司法廉洁和遵纪守法的教育工作；其他工作任务。

#### （十一）综合办公室

主要负责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处理司法政务；起草综合性文字材料；通知、组织、筹备各种会议、重大活动；做好各项后勤保障工作；本院文电、文秘、财务、保密、档案、史志、通讯、计算机网络、内网管理、车辆、办公设备、考勤等工作；负责联系人大、政协，督办重大事项进展工作；其他工作任务。

### 三、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和人员情况

2019年度纳入嫩江县人民法院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有：行政单位1个，嫩江县人民法院2019年末机构实有

人数 134 人，其中：在职人员 99 人，退休人员 35 人。

##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黑河市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 年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栏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81.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802.10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七、其他收入	7	0.26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38.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62.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88.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2181.65	本年支出合计	50	2191.5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0.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0.26

总计	27	2191.84	总计	54	2191.84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

部门：黑河市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 年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81.65	2181.3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792.17	1791.91					0.26
20405	法院	1792.17	1791.91					0.26
2040501	行政运行	1338.63	1338.6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3.29	453.29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0.26						0.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51	238.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8.51	238.5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51	238.5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2.08	62.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08	62.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08	62.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90	88.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90	8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黑河市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 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经营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合计			2191.58	1738.29	453.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02.10	1,802.10	453.29		
20405			法院	1802.10	1348.81	453.29		
2040501			行政运行	1348.81	1348.8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3.29		45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51	238.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8.51	238.5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51	238.5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2.08	62.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08	62.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08	62.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90	88.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90	88.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90	8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黑河市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 年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81.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802.10	1802.10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238.51	238.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	62.08	62.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88.90	88.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48			
			二十二、其他支出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2181.39	<b>本年支出合计</b>	49	2191.58	2191.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0.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0.19		5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总计	27	2191.58	总计	54	21	2191.58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河市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年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91.58	1738.29	453.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802.10	1,802.10	453.29
20405	法院	1802.10	1348.81	453.29
453.292040	行政运行	1348.81	1348.81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3.29		453.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51	238.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38.51	238.5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8.51	238.5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2.08	62.0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08	62.0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2.08	62.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8.90	88.9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8.90	88.9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8.90	88.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黑河市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年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	工资福利支出	1233.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6.3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98.68	30201	办公费	9.7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9.79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4.6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8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7.4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22	30208	取暖费	10.09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8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1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88.9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8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2.2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8.46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4.2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37.2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8.0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60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8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2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9.4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5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2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1.6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				
人员经费合计		1531.92	公用经费合计				206.3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黑河市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 年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9.96		99.96	5.04	94.91				99.96	5.04	94.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 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2191.8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181.65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0.19 万元；本年支出 2191.58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26 万元。2019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418.55 万元，同比增加 23.74%。原因是本年度单位人员增加，工资增加，房屋进行维修费用增加，办案数量增加，办案费用增加。

（一）2019 年度本年收入 2191.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181.39 万元，占 99.52%。年初结转和结余 10.19 万元，

占 0.46%。利息收入 0.26 万元，占 0.02%。

（二）2019 年度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

（三）2019 年初结转和结余 10.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10.19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占 0.0%。

（四）2019 年度本年支出 2191.58 万元。

按照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1738.29 万元，占 79.31%，项目支出 453.29 万元，占 20.69%。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 1802.10 万元，占 82.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51 万元，占 10.88%；卫生健康支出 62.08 万元，占 2.83%，住房保障支出 88.90 万元，占 4.06%。

（五）2019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10.19 万元，占 100.0%；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占 0.0%。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2191.8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181.65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0.19 万元；本年支出 2191.58 万元，结余分配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26 万元。2019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与 2018 年相比，增加 418.55 万元，同比增加 23.74%。原因是本年度单位人员增加，工资增加，房屋进行维修费用增加，办案数量增加，办案费用增加。

(一)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181.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181.39 万元，占 100.0%。

(二) 201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结转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占 0.0%。

(三)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2191.58 万元，年初预算为 1914.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按照支出性质分类：基本支出 1738.29 万元，占总支出 79.31 %。项目支出 453.29 万元，占总支出 20.69%。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1348.81 万元，占 61.54%，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53.29 万元，占 20.6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38.51 万元，占 10.88%；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62.08 万元，占 2.8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88.90 万元，占 4.07%。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黑河市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黑河市嫩江县人民法院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进一步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2019年度“三公”经费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9.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比2018年减少32.73万元，减少24.66%。减少的原因为2019年省院调拨新车4辆，使车辆维修金额变低，集中办案出车，车辆费用减少。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同比下降0.0%，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人次数0人，主要是2019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99.9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同比减少24.66%。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5.04万元，与2018年增加5.04万元，增长100%；公务用车运行支出94.91万元，比2018年减少32.73万元，减少24.66%，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用车购置支出的车辆为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为我院无偿调拨的车辆购置缴税。公务用车保有18辆，减少的原因为2019年省院调拨新车4辆，使车辆维修金额变低，集中办案出车，车辆费用减少。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同比下降0.0%，其中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0人。主要是2019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 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黑河市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06.37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58.62 万元，同比增长了 28.40%。主要原因是：2019 年度受理案件数量增加使得办公办案经费增加。其中：办公费 9.79 万元，手续费 0.08 万元，水费 0.88 万元，电费 7.48 万元，邮电费 3.10 万元，取暖费 10.09 万元，物业管理费 1.89 万元，差旅费 2.18 万元，维修(护)费 1.87 万元，培训费 4.29 万元，劳务费 1.60 万元，工会经费 15.20 万元，福利费 29.4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58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71.67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8 万元。

## 六、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黑河市嫩江县人民法院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8 辆，特种技术用车 0 辆；轿车 9 辆，越野车 3 辆，小型载客汽车 1 辆，大中型载客汽车 0 辆，其他车型 5 辆；价值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价值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黑河市嫩江县人民法院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41.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4.3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7.31 万元。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 2019 年度

部门预算项目和省级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工作，其中，自我评价项目 5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9.12 元。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信息化建设提升了公众服务质量，降低民众诉讼成本，提高法官审判效率，提高司法公信力；二是各类办案经费支出高度保障了法院各项审判工作，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需求。下一步改进措施是：一是加强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的有效跟踪管理，做好全年经费支付计划，避免支付工作集中现象。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效开展预算绩效目标审核、运行监控、预算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审核等工作。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

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拨款。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

（一）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利费等。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招待费、专用材料费、装备购置费、工程建设费、作战费、军用油料费、军队其他运行维护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生产补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

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应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七、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十八、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的宿舍取暖费。

**十九、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二十一、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二十二、奖励金：**反映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二十三、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以及按规定开支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和离退休丧葬费。

**二十四、奖金：**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等。

**二十五、水费：**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二十六、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二十七、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二十八、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助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一、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三十二、绩效产出和效果：**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

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